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16年6月24日，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无锡爱美神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美神”）在北京市签署了《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和无锡爱美神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关于共同设立公司的股东协议》（以下简称“股东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与爱美神共同投资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新公司”），从事影视制作服务业务。新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1,4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爱美神认缴1,5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本次对外投资完成后，新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已于2016年6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71）。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无锡爱美神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无锡市蠡湖大道 2009 号

法定代表人：范冰冰

注册资本：300 万元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电影的制作、发行与放映；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剧本创作；培训服务（不含发证、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为电影拍摄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影视服装、器材的租赁；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资产管理（不含国有资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爱美神的主营业务为影视剧投资制作和艺人经纪业务，其中：影视剧投资制作定位为国内优秀的精品影视资源整合运营商，专注于精品电视剧、综艺节目、电影的投资制作等；艺人经纪服务定位为高品质艺人价值的深度挖掘以及培养和打造新星，为艺人提供市场知名度的运作服务、粉丝经济的管理服务、多元化媒体运作服务等。

爱美神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二、新公司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待定（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冰冰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经营范围：影视制作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二）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无锡爱美神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1,530	51%
2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1,470	49%
合计		3,000	100%

三、股东协议的主要内容

1、注册资本及各方出资情况：新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4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爱美神出资 1,5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

2、新公司不设董事会，执行董事和总经理均由范冰冰女士担任；新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由股东选举产生；新公司设财务负责人 1 名，公司有权推荐财务负责人。

四、资金来源

本次投资新公司 49% 的股权，使用公司自有资金。

五、对外投资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公司将通过本次对外投资进一步深化与爱美神之间的战略合作关系，强化对影视文化行业优质 IP 的挖掘与储备，完善产业链布局，与现有业务实现良好的协同效应，进一步增强影视剧投资制作能力。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六、授权情况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与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吴宏亮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批准、执行与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有关的一切法律性文件，并授权吴宏亮先生亲自办理或在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其他人员办理与本次对外投资相关的一切具体事宜。

七、风险提示及其他

1、本次交易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i)新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把握观众偏好变化，导致其影视剧作品不被市场接受和认可，进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ii)新公司未能准确贴合政策导向，导致其影视剧作品无法通过我国政府相关管理部门内容审核，进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决策风险。

2、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本次对外投资事宜的进展情况进行及时的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